

附件 3-1

曲靖经开区专项行动进展情况调度表

填报单位:

时间: 2023 年 月 日

总体情况	1	企业自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(个)		2	企业自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中已完成整改的(个)	
	3	部门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(个)		4	部门检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中已完成整改的(个)	
	5	政府挂牌督办的重大事故隐患(个)		6	挂牌督办重大事故隐患中已完成整改的(个)	
对企业自行检查整改抽查情况	1	部门抽查检查的企业总数(家)		2	企业主要负责人未按要求亲自研究排查整治工作(家)	
	3	企业主要负责人未带队检查(家)		4	企业未制定分管负责人职责清单(家)	
	5	企业未依法建立安全管理机构和配足安全管理人员(家)		6	电焊等特种作业岗位人员无证上岗作业(家)	
	7	外包外租安全管理混乱(家)		8	未按规定开展应急演练、员工不熟悉逃生出口(家)	
部门严格执法情况	1	帮扶指导重点市、县(个次)		2	帮扶指导重点企业(家次)	
	3	行政处罚(次, 万元)		4	企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"一案双罚"(次)	
	5	移送司法机关(人)		6	责令停产整顿(家)	
	7	曝光、约谈、联合惩戒企业(家)		8	公布典型执法案例(个),其中危险作业罪案例(个)	
	9	责任倒查追责问责(人)		10	约谈通报有关地区及部门(次)	
党委政府组织领导情况	1	市、县、区党委政府分别组织专题学习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我省69项举措(次)		2	市、县、区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分别专题研究(次)	
	3	市、县、区政府负责同志分别现场督导检查(次)		4	市、县、区安委会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分别到企业宣讲(次)	
	5	举报奖励(万元),其中匿名举报查实奖励(万元)		6	是否在省级主流媒体播放安全生产专题栏目	
	7	市县两级配备专兼职技术检查员数量(人)		8	组织开展考核巡查督导检查(次)	

注:

1.请各地应急局按月调度辖区内各县区统计数据连同本级一并报送。调度表自5月份开始报送,每月24日前报5月以来累计情况至市局基础科。

2.调度表内容应围绕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并对照方案具体要求如实填报。

附件 3-2

曲靖经开区重大事故隐患清单

填报单位:

填报人及联系电话:

时间: 年 月 日

州市	县区	企业名称	重大事故隐患	是否挂牌督办	是否整改	是否处罚	处罚情况	
							主要负责人	企业
			1. 2. 3.					

备注：本表配合附件 3-1 使用并同时报送。